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 函

地址：24203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3樓

承辦人：郭先生

電話：(02)89903676#2715

電子信箱：nextone@wda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就業服務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分署諮字第11000129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勞動發創字第11005067392號函(0012965A00_ATTCH1.pdf、
0012965A00_ATTCH2.odt)

主旨：有關勞動部110年6月3日以勞動發創字第1100506739號令修正「安心即時上工計畫」（以下簡稱本計畫）第16點規定一案，詳如附件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勞動部110年6月3日勞動發創字第1100506739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查勞動部業已修正本計畫實施期間為109年4月13日起至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」施行期間屆滿時止。爰請領本計畫工作津貼之進用人員，每人最長仍以6個月為限，每月最高核給80小時，跨月上工者，首末月合計不得超過80小時。

正本：本計畫各用人單位

副本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基隆就業中心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羅東就業中心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花蓮就業中心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玉里就業中心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金門就業中心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連江就業中心

交換戳記
110/06/08 09:02

蘇莉晴

淡水就業服務站



1103437145

(2021/06/08)

